

证券代码：874136

证券简称：海湾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凤凰路 1 号海湾大厦六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于利民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审议事项以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1,402,62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9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管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1,402,6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1,402,6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1,402,6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1,402,6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89,5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56,85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

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1,402,6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1,402,6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1,402,6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证公司财务报表和内控报告的审计质量，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1,402,6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罗福凯、孙吉产、徐学东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对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进行了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1,402,6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浩天（济南）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魏文卓、杨明昊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以及出席年度股东大会的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通知中列明的议案相符，无修改原有议案及提出新议案的情况，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浩天（济南）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7 日